



就像世间很多遥远的期待一样，半途落空，无人接应，甚至无人知晓。

始终

【文/于是】

乐活记

>>>

按照职介所提供的地址，我和同学一行四人穿过半个城市去寻找那家也许只存在于纸上的快递公司。在修车老头、广场舞大妈、吃冰棍小孩儿等众多消息灵通人士的指点之下，我们终于找到了那家坐落于某小区自行车棚里的“大公司”。

穿过“老赵修鞋”、“大头小卖部”、“王姐裁缝”等众多小区知名企业，“祥子快递”的红色招牌赫然在目。总经理办公室兼会客厅兼食堂兼休息室仅一步见方，竟然奇迹般地摆放着一张床、一个柜子和几把破破烂烂的办公椅。哥们一只脚踏进门，就把原本蹲在屋里地上吃面条的两位壮汉给活活挤到了外边。我站在门口向里张望，看见一个比我们大不了几岁的小伙子赤膊躺在床上。蹲在我身后的那位面条男介绍说：这是他们经理。这是我头一回见光着膀子的经理。哥们估计也是被经理前卫的造型惊呆了，站在屋里竟然一句话都没说出来。倒是同行的两个女生兴致勃勃，东一句西一句问个不停。帅气的经理均进行了热情的不厌其烦的解答。从他嘴里，我们才知道职介所谓的“日薪100元”根本

工作和生活都是两条平行线，确实可以成为朋友。

道不同，易成友

【文/Camile】



十年前，他在小吃店里第一次见到那个姑娘时，她带着红扑扑的脸色，正宗的野生眉，但眼睛很亮，好像吸走了店里所有的光明。小吃店的东西不好吃，面太硬，汤太油，肉太老，菜太烂，但他隔三差五就去吃。而且吃得很慢，假装看武打小说。后来他就跟她讲起话来，好不容易套问出来，她是有男朋友的，跑长途车，准备明年结婚。但他还是去捧场，在那些难吃的小吃里买最贵的，还多买几份，打包带走。明年很快就到了，万一他们没能结婚呢？但她还是结婚了。而他，终究也没能和老婆离婚。

十年后，离婚单身的他开着路虎去旅行。房子和孩子都归前妻了，但给了他一笔分手费，美名其曰“让你自己安家用”。那就四海为家吧，反正只剩了一辆车。自驾的前几个月里，他最宠的就是这辆车，就像模特宠爱自己的脸，厨师宠爱某口锅。开进浙江山区某个古镇后，他捡到一条小狗，眼睛特别亮，小短腿跑起来特别萌。带着狗一起游荡后，宠心大发，他想起女儿襁褓中的可爱模样，想起曾经喜欢过的女孩们，想起童年舍不得给邻居小孩玩儿的玩具车……他一样一样去想，发现自己喜欢过的对象都不知所终。他的喜欢，比如十年前对那个乡下女孩的不可名状的中意，都是有头无尾的尝试。

可名状的中意，都是有头无尾的尝试。

他真的对副驾驶座的小狗说：试试看吧，看我们能不能走到最后。想来都好笑吧。一个反省自己有始无终的男人对一只短腿小狗信誓旦旦。他不是不会宠爱别人，只是不知道如何“走到最后”。

好多个夜里，他在手机上研究地图，确定里程数和下一站住宿地。和人生不同的是，旅程是可以通盘计划好的。也许未来还可以再爱一个人，但只要爱本身有始有终就好，他不求白头到老。

几个月下来，他养成了开车时和狗聊天的习惯，活生生把一条萌宠调教出了若有所思的表情。不管他有始无终地喜欢过多少人，眼前这条小狗很明白自己得了他的宠爱、信任，以及他积攒了四十年的疑惑。小狗默许他自认为失败者，然后依偎在他怀里。

大叔渐渐宽心。这么多年来，他有过宠爱别人的机会，也得过很多恩宠——老天爷让这一路平安无事，让他一身健硕，让他的父母、孩子平安——其实已经很幸运了。想到这里，他把车开进那个从没听说过的小镇，突然有了定居的心愿，仿佛已经看到了终点：心安理得，随遇而安。

虽然自以为是，但我们的人生阅历，就像我们的皮肤一样还是一片惨淡的白色。

皮肤

【文/石上】

就是扯淡。那不过是他们为了骗钱，抛给我们莫须有的糖果罢了。后来，经理竟然强烈希望两位姿色平平的女同学留下来：“接电话，联系联系业务”。不过随着又一波被忽悠到此地的女高中生到来，经理就不那么坚持了。因为很明显，后来的几个女生比我的同学漂亮了许多。

经理和姑娘们聊得不亦乐乎，完全忽视了我们两个精力旺盛的壮劳力。两个面条男此刻充当了面试官，问我们以前是否打过工。我们瞎编在游戏厅做过服务员。其中一个家伙面露难色，说他们这里只招有工作经验的员工，而我们一看就是刚出校门的中学生。

打工计划出师不利，让高考后的这个夏天变得有些难捱。坐在哥们脏乱的卧室里，我们各自做着批评与自我批评。两个女生傲娇地把求职失败的原因归结为“那个经理太看中颜值”。而我和哥们则机智地分析出是肤色出卖了我们。真正的民工都是纯正的黑铁肤色。哥们虽然天生肤色深沉，但要黑到他们的程度还是有很长的路要走。而我，即使晒上十天半月，顶多才能达到他日常的色号。

工心记

>>>

前几天参加了场高中同学的同学会，有位之前几无交集的女同学，那天刚好位置安排在一起，聊了好一会儿，居然颇为投契。她很遗憾地说可惜高中时我们接触太少，互不了解，错过了机会了，不然肯定能成为好朋友。我笑而不语，却忍不住腹诽她太过健忘，记得她是高二时班级调整时分到我们班的，我是班里的语文课代表，而她是原来班级的语文课代表，自然也觊觎这个位置，每次语文考试，你妒我忌，你追我赶，一直到高考结束；彼时我们都喜欢文字，她是学校文学社的副社长，我却连文学社也进不了，心里总暗暗怀疑是她把持着故意不让我进。这样的明争暗斗，又怎能做朋友？而如今，我们天各一方，她在某报做记者，我在服饰公司做设计，工作、生活都是两条平行线，确实可以成为朋友。

大学毕业初入职场，同时进单位的还有好几位新人，我们办公室里新人最多，有三位，其中一位是别的部门暂时安排在这儿。大家都觉得我和同部门的那位新人应该关系密切，我们两人同个专业，现在的工作方向也相同，甚至连身边的同学朋友师长也大多是一个

圈子的，应该很有共同语言，工作上更可以互为帮助共同提升。

而事实上，那位新同事一直视我为眼中钉肉中刺，开始还能面和心不合地口是心非，发展到最后几乎是公开地处处跟我较劲，我的项目她要抢，我的工作她要找茬，甚至有前辈要给她介绍男友，据说开出的条件是要比我的男友强……相反那位暂时安排在此的别的部门同事，倒跟我们两个都和平相处关系融洽。

普通人尚且如此，艺人们的友谊更是微妙。前段时间有曝出周冬雨和窦靖童的友谊，大家都颇为吃惊，一个演戏一个唱歌，似乎毫无交集，其实贵圈里的很多朋友都是如此搭配，譬如杨幂和周笔畅、蒋欣和韩红、刘亦菲和曾轶可……还有前几天郑钧的太太刘芸发了个微博，居然是和陈小春应采儿两家一起度假，没想到他们两家居然友谊如此深厚。不难看出，演员和歌手或体育明星之间，往往更容易维持良好的友谊。

道不同，易成友，资源可共享而无冲突，于是有了友谊的基石。